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451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4513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第1屆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申請簡章，請惠予轉知所屬，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3年5月13日府農務字第1130126653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據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辦法(下稱獎勵辦法)規定，農業部每2年應辦理1次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，藉此評選並公開表揚從事食農教育工作具有貢獻者，激發其榮譽感，並促進食農教育永續發展。

三、第1屆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113年5月20日至113年7月22日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由農業部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(<https://fae.moa.gov.tw/>)，進入報名網站。

(三)報名類組如下：(詳細請參閱簡章)

1、個人組：實際從事食農教育之規劃、宣傳推廣及輔導陪伴等相關實務，績效卓著之自然人。

2、團體組(學校及幼兒園)：運用課程教學及校園空間，

學務處

113/05/15 10:35



1130005360

有附件

研訂食農學習課程或教材，並實施多元教學活動，從事食農教育，績效卓著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。

四、檢附旨揭簡章1份，亦可至本局首頁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